

2022年度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单位决算

（单位公开范本）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9月18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
一、部门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2

第四部分 附件	15
第五部分 附表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注：请单位根据实际注明页码）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提供收养服务，弘扬救助精神，孤儿与弃婴收养，家庭无力照管残疾儿童收养，“三无”老人收养，家庭无力照管老人收养，在华无人照顾海外侨胞与外籍华人收养，老人自愿有偿收养，精神病人收养，收养对象康复治疗等相关社会服务。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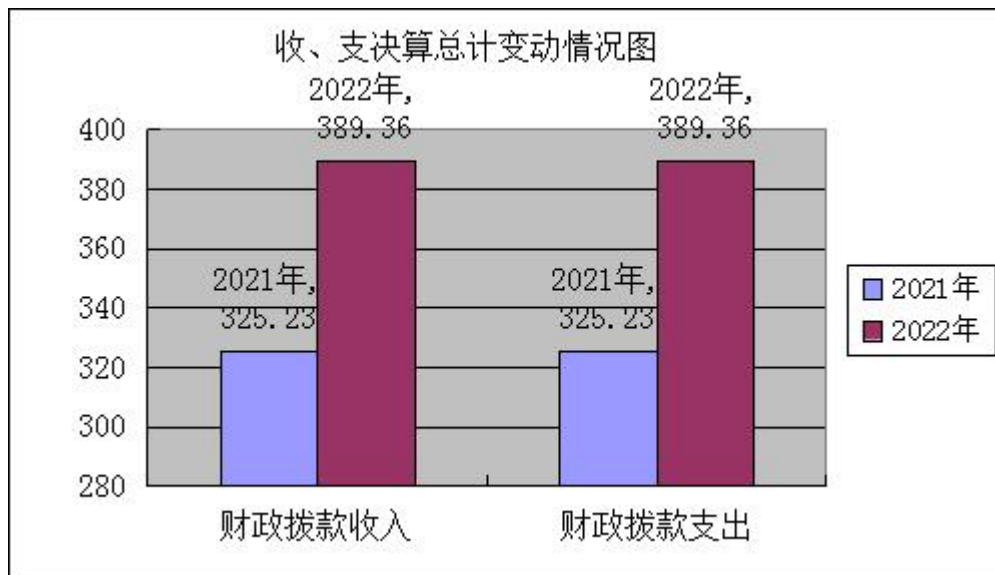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属绵竹市民政局下属全额事业单位。编制数 20 人，现有在编人数 11 人。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389.36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4.13万元，增长19.7%。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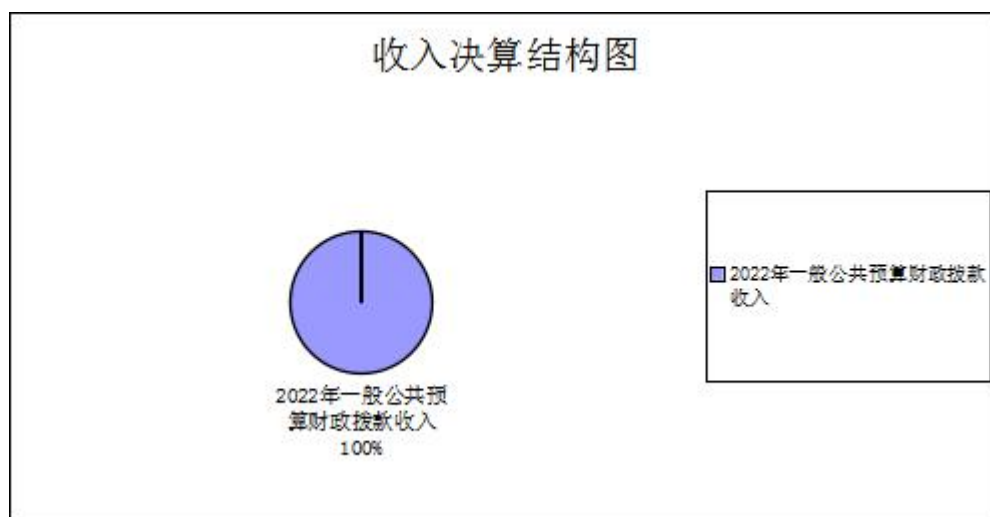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389.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9.36万元，占1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收入。）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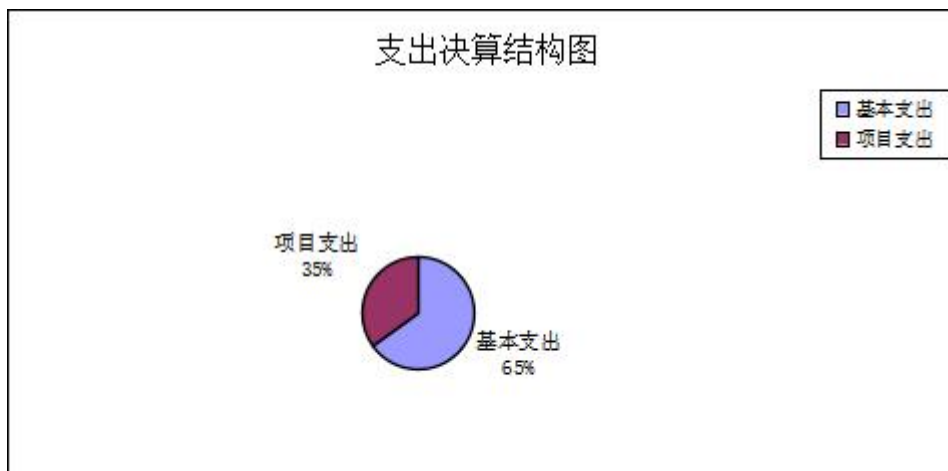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389.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3.36万元，占65.1%；项目支出136万元，占34.9%；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4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支出。）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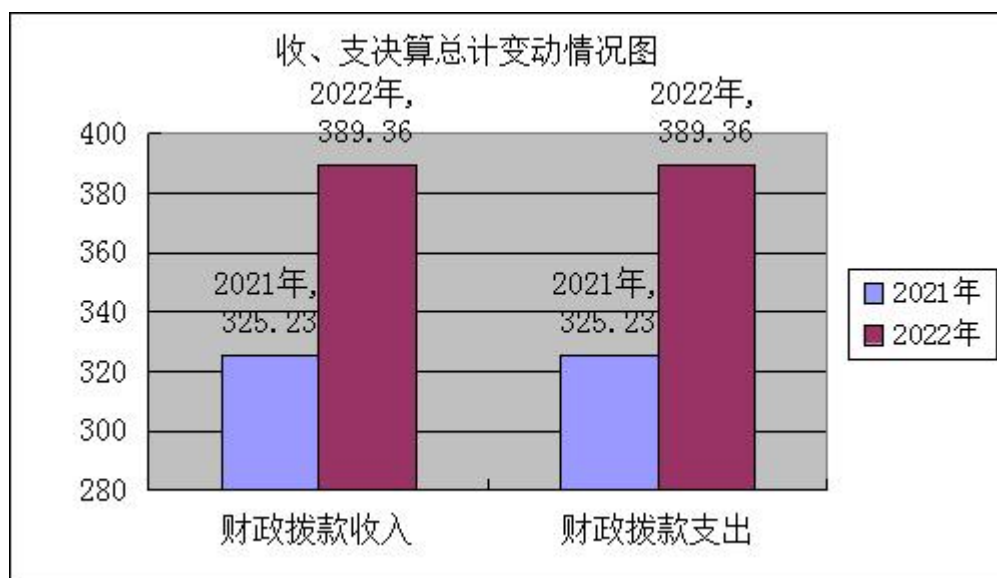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89.36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4.13万元，增长19.7%。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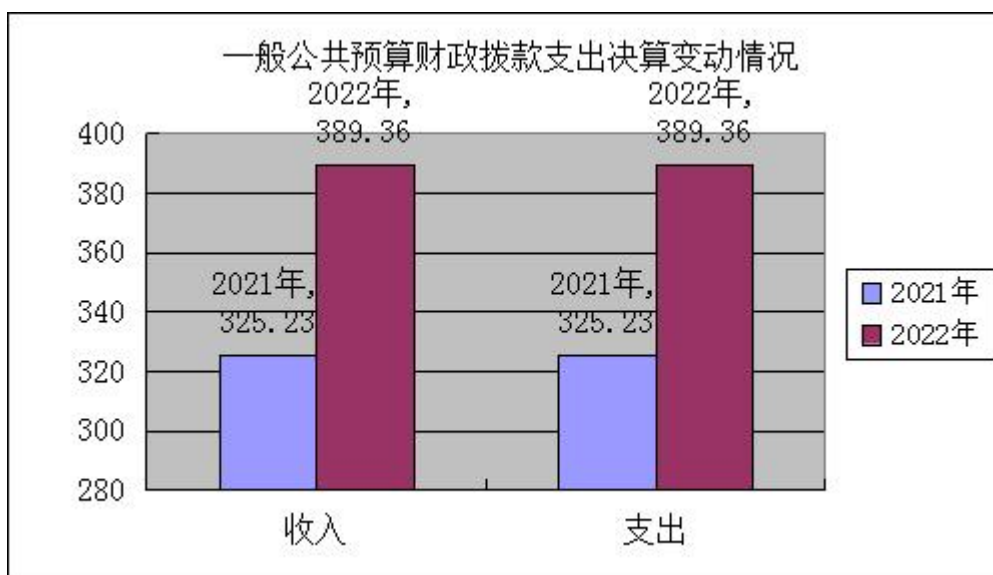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9.3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1.58万元，增长22.5%。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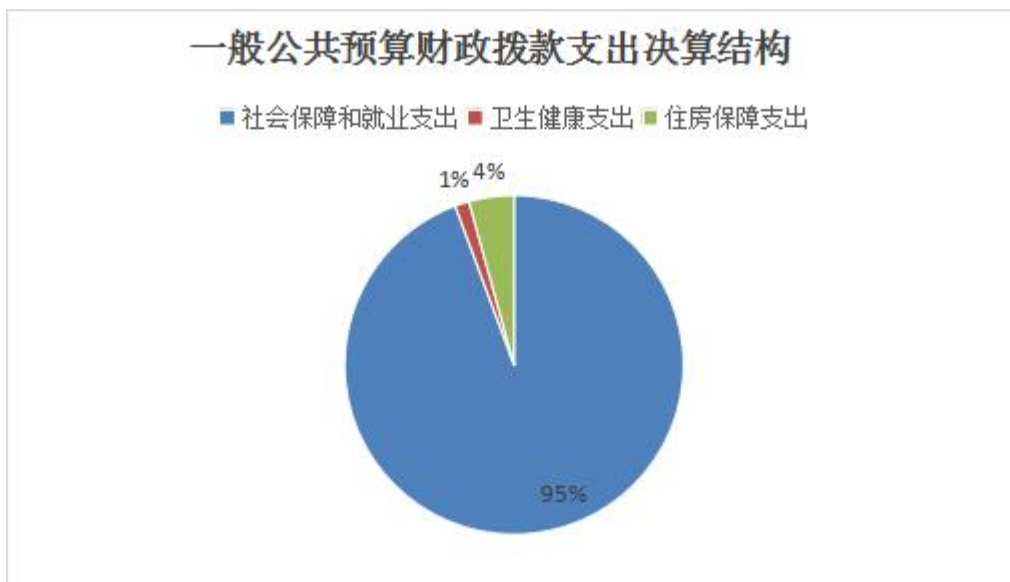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9.3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7.38万元，占94.4%；卫生健康支出5.27万元，占1.4%；住房保障支出16.71万元，占4.3%；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89.36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2080505：支出决算为15.6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职业年金缴费2080506：支出决算为7.81万元，完成调

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住房公积金2210201：支出决算为16.7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1005：支出决算为343.9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卫生健康2101102：支出决算为5.2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和财决08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全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53.3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5.1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6.14万元、津贴补贴68.31万元、绩效工资28.0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5.61万元、职业年金缴费7.8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57万元、医疗费0.5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27万元、住房公积金16.71万元、生活补助35.41万元、医疗费补助0.75万元、奖励金0.012万元。

公用经费2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89万元、水费0.29万元、电费0.5万元、邮电费0.06万元、物业管理费1万元、差旅费7.2万元、维修（护）费1.48万元、公务接待费0.05万元、

劳务费4.5万元、福利费1.0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67万元。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7表和财决08-1表，仅罗列本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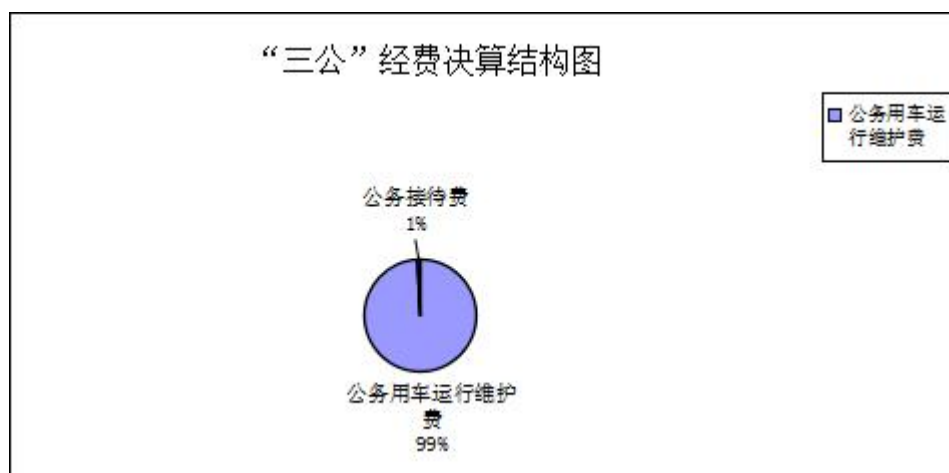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55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减少-0.35万元，下降-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原因接待减少。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5万元，占99.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5万元，占0.9%。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 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1年持平。原因是院内有2辆小汽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我单位未购置公务用车。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轿车1辆、其他车型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5万元。主要用于院内日常工作生活，收养代养人员日常活动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0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0.35万元，下降-87.5%。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接待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5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批次，10人次，共计支出0.0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上级部门调研养老工作（接待具体项目、金额）。

外事接待 我单位无外事接待。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绵竹市社会福利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2021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绵竹市社会福利院无政府采购支出。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绵竹市社会福利院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其中：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院民日常生活用车。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按单位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院民经费项目等2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2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款）…（项）：指……。

4. 卫生健康支出（类）…（款）…（项）：指……。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款）…（项）：指……。

（解释本单位决算报表中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不涉及的科目请自行删除。请参照《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增减内容。）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

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单位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单位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 关于2022年院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报 告

绵竹市财政局：

按照《绵竹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竹财监〔2023〕67号）的要求，现将我市2022年度社会福利特困人员院民经费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及时有效救助无法定扶养义务人、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的孤、老、残、幼等人员，是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重要职责，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内容，是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重要方面，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体现。加强和改进救助管理工作，有效保障社会特困人员人身安全和基本生活民生工程的重要内容之一，为切实做好社会特困人员工作，按照中央、省、市社会特困人员工作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全市范围内开展实施特困人员救助工作；多年来，我们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办法开展工作，并根据实际情况逐步扩大了救助范围，提高救助水平，每年初根据上年救助人数及救助标准测算全年所需资金报市财政局申请预算，市财政局按照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下达全年社会特困人员资金预算指标，按照“保基本、兜底线”的要求，落实《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关于特困人员供养的规定，将城乡“三无”（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赡养人和扶养人，或者其赡养人和扶养人确无赡养和扶养能力）老人、残疾人、孤残儿童、精神病人全部纳入政府供养范围，供养标准按照不低于上年度全省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40%和农民人均纯收入的70%确定。低收入老人、经济困难的失能半失能老人、孤残儿童、精神病人、家庭无力照管老人收养，由政府提供无偿或低收费的供养、代养、护理服务。散居和机构供养的“三无”老人全部纳入城乡居民基本养

老保险范围。

（二）项目绩效目标。

1、该项目绩效的总目标是保障我院特困供养老人、孤残儿童、残疾人、精神病人的基本生活、医疗等基本需求。预计保障人数80人，社会影响良好以上、供养人员满意度超过80%。

2、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我院特困供养老人、孤残儿童、残疾人、精神病人院民经费项目申报内容与我市具体开展实施的特困供养人员生活保障工作内容完全相符，按照中、省、市的相关规定特困供养人员实行集中供养，因此在工作中采取由民政部门集中再院内供养，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办法开展工作，提高收养水平，每年初根据上年收养人数及收养标准测算全年所需资金报市财政局申请预算，市财政局按照特困人员供养资金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下达全年社会特困人员资金预算指标，按照“保基本、兜底线”的要求，落实《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关于特困人员供养的规定，将城乡“三无”（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赡养老人和扶养人，或者其赡养老人和扶养人确无赡养和扶养能力）老人、残疾人、孤残儿童、精神病人全部纳入政府供养范围，供养标准按照不低于上年度全省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40%和农民人均纯收入的70%确定。低收入老人、经济困难的失

能半失能老人、孤残儿童、精神病人、家庭无力照管老人收养，由政府提供无偿或低收费的供养、代养、护理服务。散居和机构供养的“三无”老人全部纳入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范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2022年市本级财政安排我院特困供养老人、孤残儿童、残疾人、精神病人院民经费为79万元，院民代养收入经费57万元，合计136万元。

2. 资金使用

2022年市财政实际下达市社会福利院院民经费，136万元。2022市财政实际拨付院民经费为136万元。院民经费由市财政实行按实际审批救助金额足额拨付到市社会福利院，再由市社会福利院保障特困供养人员、社会代养人员生活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在三无老人、孤残儿童、残疾人、精神病人院民经费管理中，严格按照中央、省、市特困人员救助资金管理条例和实施办法的要求，加强三无老人、孤残儿童、残疾人、精神病人救助资金管理，实行专款专用。一是不断加强预算管理，将市级配套三无老人、孤残儿童、残疾人、精神病人等院民资金纳入市财政年初预算安排，上级财政专项拨款及时追加下达，确保资金到位及时。二是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市财政局根据社会福利特困人员资金使用进度按需拨付到福利院，再由福利院按实际工作安排资金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四是市财政、市民

政部门定期对社会福利特困人员院民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清理、对账和检查，做到了审批、拨付和使用金额一致，确保社会福利特困人员院民经费使用到位。五是福利院能够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及时进行会计处理，对特困人员院民经费项目资金做到了专项明细核算、规范处理。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是民政局下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办公地址设在孝德镇清华社区。具体负责绵竹市三无老人、孤残儿童、精神病人、残疾人的收养工作。深入开展三无老人、家庭无力照管老人、在华无人照顾海外侨胞与外籍华人、老人自愿有偿、精神病人、孤儿与弃婴、家庭无力照管残疾儿童收养工作，实施对收养对象基本生活保障、康复治疗、护理等相关社会服务。

（二）严格审批、监管工作

一是严格审核审批程序，确保院内收养人员资金合规使用。

二是加强对全市特困人员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社会特困人员及时得到保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我院现有城市特困人员和社会有偿代养老人共计80人；对无法上户流浪乞讨人员9名、贩毒人员的子女困境儿童2名，进行安置解决这类人员吃、穿、住、养、医、学。今年办理社会

弃婴收养登记工作26人，咨询业务工作人员人数达百余次。因为疫情原因，院内未开展大型公益活动。

（二）项目效益情况

我院认真开展医疗康复工作。坚持执行各类医疗制度，认真做好医疗、保健、防疫工作。

全面落实维护院内安全稳定等各项工作，确保人财物安全。年初我院就对安全工作进行了重新布置，进行了详细分工，责任落实到每个人，根据工作需要部分制度进行修订完善，一直坚持做好《福利院来访人员登记》《福利院人员外出登记》《福利院用车、加油卡制度》等各项的工作。并定期组织职工进行安全常识学习及开展消防演练活动。每天夜间进行安全巡查二次以上，每月一次安全隐患大检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部位投入资金、进行整改。

严格制度管理，后勤保障充分。一是抓好老人日常生活各项管理工作，在食品进货和加工上，坚持食品管理制度和卫生制度，保证老人的饮食卫生安全。二是加强物资管理，在物资采购方面注重质量和按制度规定运作。三是坚持保障水、电、热水、空调、洗涤、厨具等各类后勤服务设施的正常维护和使用，目前生活及物资供应、后勤设施运行情况良好。

进一步规范家庭寄养工作，现家庭寄养儿童9名。我院安排工作人员不定期到寄养家庭了解走访和节日慰问，对寄养家庭的现实状况，儿童的教育、管理、生活和健康状况深入调查了解，并不定时电话联系寄养儿童学校老师、家庭成员与其交流、

沟通，解决遇到的实际问题。

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经自评，我们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建立无法定扶养义务人、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的孤、老、残、幼等人员项目，资金申报管理符合财政部、民政部关于特困供养人员生活保障资金管理方法的相关规定和要求。项目实施合理有序，资金使用安全、规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年底全面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与预算一致。本单位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超额完成当年民生目标任务，成效显著，群众满意度高。

（二）存在的问题

预算下达时间较晚，造成供养人员生活、医疗等生活需求得不到保障。

（三）工作建议

因疫情原因我院代养老人减少，收入减少，护理人员工资缺口较大，建议加大经费保障、及时解决收养、代养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院民收养、代养收入经费		
预算单位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预算数：			执行数：	
	其中：财政拨款		136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36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完成院内收养、代养老人服务工作			完成院内收养、代养老人服务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 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 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 成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代养人员数量	约32人
			指标2：	收养人员数量	≥50人
					
		质量指标	指标1：	代养标准	平均1500元/人/月
			指标2：	收养生活补助、医疗 费、零用金等	≤16000元/人/年
					

		时效指标	指标1:	完成时间	2022年全年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资金总支出	≤136万元
			指标2:		
					
					
	项目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高养老服务体系水平	提高养老服务体系水平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人民群众满意度	≥96%
			指标2:		
					
					
			指标2: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